

書の道

No.461

平成29年10月号

風高雲垂自天翔
披之潤之如揭雲霧集
惠止觀妙門頂戴供養
少古仙居已冷供館

法姓何如
空集推尊
擬

隨命躋攀
彼巖巖限
以少

取不能
東面
今思
與我
金蘭

及室山集
會一處
量高
仙

法大
事因
如共
建法
幢
報

風高雲書自天翔臨
披之閱之如揭雲霧兼
惠止觀妙門頂戴供養
之有餘居已冷供備
法性何如空兼推淨擬
隨命躋攀彼嶺限以少
取不能東西今思与我金蘭
及室山集會一處量高仁
法大子因好共建法幢報
仁恩德望不憚煩勞獲
降赴此院此以望、為、
不中 觀空兼林上

九月十日

忽惠書札深以感荷
等以言未也從言起
首至九日一期可終
十日拂晨將參入
留意相待是所望
山城石川兩大德深
渴仰望申意如
仁主雖亦備禱師將
去未過後日親將言
奉呈莫責、也因
西人少、少、適望
九月十日

九月十日

《第一通》

風信雲書、自天翔臨。

披之閱之、如揭雲霧。兼

惠止觀妙門、頂戴供養、

不知收厝。已冷。伏惟

法体何如。空海推常、擬

隨命、躋攀彼嶺。限以少

願、不能東西。今思与我金蘭

及室山、集會一處、量商商仏

法大事因緣、共建法幢、報

仏恩德。望不憚煩勞、暫

降赴此院。此所望々々、忿々

不具、釈空海狀上。

九月十一日

《第二通》

東嶺金蘭法前

謹空

忽披枉書、已銷陶尔。

御香而裏、及左衛士

督尊書狀、並謹頌

訖。迫以法儀、暫闕談

披、過此法期、披雲。

因還信奉此。不具、

釈遍照狀上。

九月十三日

《第三通》

忽惠書札、深以慰情。香

等以三日來也。從三日起

首、至九日、一期可終。

十日弘晨、將參入。願

留意相待。是所望。

山城石川兩大德、深

東嶺金蘭

法安

忽披相考已銷陶尔

御香兩累及左衛士

督尊書狀並謹領

乾迫以法係將關該

披過此法期披雲

日過此法期披雲

招遍照狀上

九月十三日

夕親存之

六枚

傳筆

本亭進狀能為五通猶平主良諭之行而量之
同守活到人之時盜取之由良諭送一枚給六也
劫之者也早利其狀

當附白殿下秀次公以與上人為御所

望付消息三枚之内一牧進上畢

天正廿五年四月九日

渴仰望申意也。

仁王經等、備講師將

去未還、後日親將去

奉呈。莫責、々々也。因

還人、不具、沙門遍照狀上。

九月五日

止觀座主法前 謹寮

〈異筆〉

已上五枚

五枚八尺七寸五分

伝領（花押）

本亭進狀、雖為五通、猶本主良諭之許、
留置之間、守禪或入、一枚盜取之由、
良諭送以一枚紛失之由、
載之者也。即副當狀。

當附白殿下秀次公、以与山上人、為御所
望付、消息四枚之内、一枚進上畢。

天正廿五年四月九日